

主持人

工作範疇

- 負責電台或電視台的節目主持、錄影、配音等工作
- 主持外景工作及拍攝各種類型的廣告
- 組織及協助策劃節目
- 控制節目錄影進程
- 協助拍攝現場出現的意外狀況

要求學歷 / 專業資格

- 具學士學位或以上程度
- 具新聞、傳意或電視廣播相關專業者優先
- 具編採及新聞報導工作經驗者更佳

勝任條件

- 操流利粵語、國語及英語或懂得其他外語
- 外表端莊、形象健康
- 口齒伶俐、反應思維敏捷
- 善於與公眾溝通及具表演技巧
- 應變能力強及良好記憶力
- 具穩健大方的台風
- 高綜合素質和職業道德
- 具創意及擅於帶動錄影氣氛
- 豐富的學識並對社會趨勢有敏銳觸覺

入職薪金

- 每月約澳門幣9,000–11,000元，視實際情況而定

發展前景

- 表現優秀者，工作約3至4年，有機會晉升為資深主持人
- 另視乎業界人才的流動及個人專注的領域而定，當中包括娛樂、時事政治及商業節目主持等

可諮詢團體

- 澳門傳媒工作者協會

